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自查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株洲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株洲市栗雨工业园北汽株洲南方基地西北侧

2017年11月9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查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株洲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生产基地
建设单位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湖南省水利厅湘水许【2015】156号				
工程概算总投资	41.85 亿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1917.01 万元	所占比例	0.46%
工程实际总投资	38.26 亿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2158.98 万元	所占比例	0.56%
工程建设时间	2016年7月——2017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株洲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北京京龙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株洲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水土保持设施运营管理单位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一、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16 号发布,第 24 号修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 22490-2008),2018 年 11 月 15 日,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株洲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株洲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监理单位北京京龙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主体工程施工单位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株洲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等单位代表共 8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听取了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等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株洲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位于株洲市栗雨工业园现北汽株洲南方基地一工厂的西北侧,用地红线面积 121.75hm^2 ,总建筑面积 46.39 万 m^2 ,主要建设内容有新建冲压车间、焊装车间、涂装车间、总装车间、PDI 车间等主要生产车间以及尾气检测间、发运中心、供液站、油化库、综合站房、污水处理站、110KVA 降压站、废料棚、试车跑道、成品车停车场、在线监测间、厂区大门等辅助生产部门及公用设施等。本项目容积率 0.43,建筑密度 39.74%,绿地率 27.6%。工程于 2016 年 7 月动工,2017 年 12 月竣工,工期 18 个月;工程实际投资 38.26 亿元。

(二)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

的各项防治措施，实施了排水、绿化和临时措施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际完成排水沟 3740m，沉砂池 3 个，挡土墙 4740m；种植乔木 2380 株，种植灌木 28060 株，铺草皮 32.80hm²；洗车槽 2 个，临时排水沟 15411m，临时沉砂池 81 个，彩条布覆盖 53800m。与方案设计相比，工程实际完成种植乔木增加 180 株，种植灌木增加 660 株，。

（四）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确定的水土保持概算总投资 241.97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2158.98 万元，较方案设计增加 241.9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812.19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370.51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288.39 万元，独立费 393.4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82.63 万元。与设计对比，项目植物措施投资新增较多，独立费用有所增加。

（五）根据评估结果，株洲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各项工程措施外观整齐，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覆盖率 28%。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湖南省水利厅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项目区内绿化槽内局部区域存在裸露，建议绿化施工单位尽快采用草皮进行绿化恢复。下阶段应继续做好排水设施、林草植被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 长：商贺涛

建设单位代表：赵伟

2018年11月15日

二、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 长	商贺涛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商贺涛
成 员	张磊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磊
	赵伟	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赵伟
	朱进	株洲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方案编制负责人	朱进
	邹健	株洲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监测负责人	邹健
	王明君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明君
	刘冰	北京京龙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冰

三、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高贺涛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高贺涛	建设单位
张磊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磊	建设单位
赵伟	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赵伟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朱超	株洲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工程师	朱超	方案编制单位
王明君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明君	施工单位
刘冰	北京京龙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冰	监理单位
邹健	株洲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工程师	邹健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附件 1 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现场照片



项目区绿化措施



乔灌木绿化



排水措施



项目区照片



项目区照片

附件 2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湖南省水利厅文件

湘水许〔2015〕156号

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审批〈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请示》及《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审查，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株洲市天元区栗雨村栗雨工业园内现北汽株洲南方基地一工厂的西北侧，与北汽株洲南方基地一工厂直线距离约 1000 米。生产规模为年产 30 万辆乘用车，分两期建设。本项目（一期）规划生产规模为标准双班年产 12 万辆乘用车。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新建冲压车间、焊装车间、涂装车间、总装车间。

PDI 车间等主要生产车间以及尾气检测间、发运中心、供液站、油化库、综合站房、污水处理站、110KVA 降压站、废料棚、试车跑道、成品车停车场、在线监测间、厂区大门等辅助生产部门及公用设施等，总计新增建筑面积 314185 平方米。

项目总占地面积 121.75 公顷，全部为永久占地。项目填挖方总量为 673.816 万立方米，其中挖方量 306.876 万立方米，填方量 366.940 万立方米。本项目从 2015 年开始建设，2018 年满负荷生产，其中建设期 18 个月，投产期 2 年，满负荷生产期 5 年。项目总投资为 418537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390173 万元。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水土保持防治措施，防治工程建设产生的水土流失，对确保工程安全运行和保护项目区生态环境都是十分必要的。

二、《报告书》编制依据充分，资料较翔实，内容较为全面，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和目标明确，基本满足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可以作为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依据。

三、同意《报告书》关于水土流失现状的分析成果。项目区为低山丘陵地貌，属中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区，年平均降水量 1422.4 毫米，水土流失以轻度、中度水力侵蚀为主。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分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的通告》(湘政通[1999]115 号)，属于湘中红壤丘陵重点治理区。

四、同意《报告书》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 123.85 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 121.75 公顷，直接影响区 2.1 公顷。

五、同意《报告书》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各区防治措施，实施过程中注意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按照设计用地范围内，严

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石、渣）要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堆放并进行防护，确保安全，禁止随意倾倒，防止弃渣造成危害；严格按《报告书》要求做好施工期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施工结束后要对施工迹地进行清理平整和植被恢复。切实加强施工组织和临时防护，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各类永久性水土保持措施应按《报告书》规定的时序确保完成。

六、同意《报告书》提出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报告书》确定的进度组织实施水土保持工程。

七、同意《报告书》所列的水土保持工程投资估算。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1917.01 万元，包括主体工程投资为 1082.44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投资为 837.71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82.625 万元。

八、建设单位在下阶段要重点做好以下水土保持工作：

1、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资金和管理等保障措施，做好下阶段的工程设计、招投标和施工组织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好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每年 3 月底前向我厅及株洲市、天元区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上一年度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3、切实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按规定向我厅及株洲市、天元区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和季度报告。

4、委托有水土保持监理资质的单位和人员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监理任务，加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

5、采购石、砂等生产建设材料要选择有符合规定的料场，明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6、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应根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有关技术标准进行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初设报告应有水土保持篇章。施工图阶段应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7、开工前到我厅办理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手续。

九、在下阶段主设单位应根据工程取、弃料实际方量，施工条件，拟选取、弃料场地形地质、周边环境条件等情况，进一步开展外业工作，复核取料场弃渣场布置及每个取料弃渣场选取的可行性，并对水土保持工程涉及的拦挡措施，边坡防护措施、堆渣体安全稳定进行复核。

十、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要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向我厅申请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发改委，株洲市水利局，天元区水利局，株洲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湖南省水利厅办公室

2015年10月9日印

附件3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株洲市基本建设项目收费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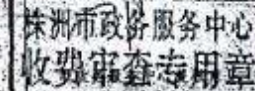
NO: 0000553
计费日期: 2016年5月3日

建设单位: 长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长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人		石月冬		联系人电话		15076305320	
建设项目地址			浏阳工业园			土地使用面积			58358.42㎡		
土地类别(大类)		24-23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容积率			
项目名称		涂漆车间		层数				住宅面积(㎡)		63243.6	
		综合楼						非住宅面积(㎡)		4482.85	
总建筑面积		73731.45									
收费项目、单位	收费标准(元/㎡)		应收金额(元)	核定金额(元)	核定人	备注					
	住宅	非住宅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市规划局)		100/m ²	36865.25		王于才						
价格调节基金(物价局)	2	3	0	0		发改[2016]11号					
人防易地建设费(市人防办)	70				杜						
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基金(市住建局、墙办)	10		73731.5	0		材料办收[2016]6号 墙办收[2016]6号					
散装水泥基金(市住建局、散办)	2		0	0		材料办[2016]11号					
白蚁防治费(房产局、白蚁防治办)	2.5		184329	99537		材料办[2016]6号、材料办[2016]16号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市水务局)	1.5		87537.5	87537							
城市绿化补偿费(市园林局)	按达到绿地率指标3500/m ²										
合计				187074	李忠	材料办[2016]6号、材料办[2016]16号、发改[2016]11号					

注:
 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具体标准及征收单位窗口;
 2. 使用了新型墙体材料和散装水泥的,按相关规定比例给予减免;
 3. 水土保持费、白蚁防治费、城市绿化补偿费。


 株洲市非税收入专用章


 株洲市政务服务中心
 收费审查专用章

一联: 规划许可证(白)
二联: 产权证(业主)(红)
三联: 记账(蓝)
四联: 存根(黄)